

证券代码：831419

证券简称：鸿铭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衡阳鸿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收到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  
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

收到日期：2024年8月2日

生效日期：2024年7月29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自律监管措施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侯爱忠	董监高	总经理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经查明，截至2024年4月30日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公司时任

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侯爱忠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## 二、主要内容

### 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公司时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侯爱忠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第 6.1 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：

对侯爱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对公司经营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对公司的财务方面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# （三）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## 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对触发该公告披露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公司将积极接受投资者咨询，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》股转监管执行函[2024]122号

衡阳鸿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6日